

我国农村金融的可持续发展研究

马才华 张慧怡

(江苏科技大学经济管理学院 江苏镇江 212003)

【摘要】农村金融服务事关民生大计,我们应该抓住“十二五”战略机遇,深化农村金融改革,使农村金融实现可持续发展。本文主要从供需两个方面来分析农村金融可持续发展中存在的问题,并据此提出相应的建议。

【关键词】农村金融 可持续发展 需求方 供给方

一、我国农村金融发展的新环境

从1996年国务院下发《关于深化农村金融体制改革的决定》开始,我国的农村金融体制改革就处在不断的探索中。而近年来,金融主管部门和各个金融机构在农村金融产品创新、服务方式创新和组织创新等方面进行了诸多的积极实践。

2008年10月15日,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联合下发《关于加快推进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的意见》,决定在全国九省市开展创新试点;2009年3月18日,中国人民银行和银监会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信贷结构调整促进国民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指导意见》;2010年7月28日,中国人民银行、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四部委联合印发了《关于全面推进农村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创新的指导意见》。由此看出,我国对农村金融改革的认识在不断深化。

2011年3月人代会通过的“十二五”计划指出:“深化农村信用社改革,鼓励有条件的地区以县为单位建立社区银行,发展农村小型金融组织和小额信贷,健全农业保险制度。”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农村金融承担着我国进入“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新时期优化资源配置、统筹城乡发展的历史重任。为此,我们要抓住“十二五”时期的重大战略机遇,增强农村金融机构的核心竞争力和抵御风险的能力,充分发挥金融对实体经济的巨大支持作用,使其更好地服务于我国农村经济的发展。

二、我国农村金融的发展状况

农村金融经过近十几年的改革发展,已经产生了显著的经济效应。特别是“十一五”期间,我国涉农金融机构得到了长足发展,规模不断扩大,截至2010年末,我国农村金融体系法人机构有3349家,占全国银行数量的89%,银行网点75856个,占全国网点总数的38.8%,这些网点绝大部分分布在县级以及县以下的农村地区。具体情况如表1、表2(表中数据均来自中国农金网)所示:

表1 我国农村金融机构数量情况(截至2010年末)

机构名称	农村商业银行	农村合作银行	农村信用社	村镇银行	农村互助合作社
数量	85	223	2646	349	71

表2 全国涉农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负债规模 单位:亿万元

年份 \ 项目	资产	贷款	负债	存款	所有者权益
2005年末	10.6	5.8	10.4	8.7	0.2113
2010年末	24.9	12.5	23.8	20.2	1.1

随着经济的发展,涉农信贷中一些隐藏的问题不断显露出来,其中农贷的可持续发展是最主要的问题。由于农村金融内生动力不足,受自然风险和市场风险的双重影响,农村金融风险远高于城镇金融风险。截至2009年末,全国涉农贷款平均不良贷款率为5.3%(剔除农业银行剥离因素),其中农户贷款不良率为10.4%,分别比银行业不良贷款率高3.9个百分点和8.2个百分点。受金融服务需求笔数多、额度小、规模不大等经济特点影响,农村金融业务收益远低于城市金融业务收益,成本收益倒挂,部分地区无法达到保本点,长期处于亏损状态。

截至2010年9月末,全国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历年亏损挂账仍高达545亿元。虽然近年来国家在农业税收上出台了减、免优惠政策,但仍不能有效分散转移农村金融业务风险、弥补成本与收益间的差异。

总之,目前农村的金融领域存在的问题较多,形势不容乐观,若不及时采取措施加以解决,则很难达到可持续发展的目标。下面,对农村金融领域存在的问题作些具体分析。

三、从供需角度分析我国农村金融存在的问题

1. 农村金融的需求方。一方面,由于存在金融排斥现象,农村中低收入等弱势群体很难获取相应的金融服务;另一方面,由于新农村建设,农户除扩大生产经营需求外,消费和教育需求不断增加,特别是第二、三产业的发展资金需求已经超出小额农贷范围,而大额资金需求难以满足。因此,单一的农村金融模式已经难以满足不同地区、不同农户和农业企业对金融服务产品多样化的需求。

同时,由于农民主要是依靠土地,用于贷款抵押的资产很少。而作为农民最主要的生产要素之一的土地,农民虽然拥有其使用权,但是作为集体所有的土地,土地使用权的转让却受到一定的限制。因此,农民以土地的使用权作为贷款抵押是行

不通的。

可见,农户对农村金融的需求不能单单归结为需求不足或是需求过大,这要视不同经济发展层次的农户对资金的需求度的不同而定。

2. 农村金融的供给方。

(1)金融机构提供的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比较单一。当前涉农信贷的额度、期限等难以跟上时代步伐。金融产品自主创新不足,更多的是对国外金融产品的简单引进与修补,没有结合我国农村的特点,很难根据我国农民的需求推出新产品与服务,且特色产品、品牌产品短缺。

(2)金融机构本身存在的机制问题。这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①放贷机构对农村金融的认识持消极态度;②放贷机构转移贷款对象。以上问题出现的真正原因是金融机构大多没有建立起有效的激励与约束有机结合的信贷管理考核体系,同时在信贷人员的管理上,没有建立良性的信贷人员选拔、培养、使用和淘汰机制,致使一部分信贷人员素质差,没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观念。

我国的农村金融活动同国际上的农村金融活动,包括与近邻的南亚及东南亚部分地区的大规模农村金融活动相比,在时间、规模、设计思想、运作主体和实施农村金融的政策环境方面均有所不同。我国的政治经济体制、经济和金融领域的不断改革以及地方政府职责权限的变化均使我国实施可持续发展农村金融扶贫的政策环境具有中国特色。可见,我国的金融机构在进行农村贷款的运作过程中,在学习借鉴国际经验时必须与我国的实际情况相结合。

四、关于我国农村金融可持续发展的建议

1. 农户。我国的涉农信贷具有零、散等特点,因此,可以把有贷款意向的农户集合起来,然后以建制村为单位向金融机构贷款,做到由点到面,从而节约一定的交易成本。

与农村土地相关联的农户,可以村委会代表农村土地的集体产权组织方式(这符合制度经济学产权明确的要求)与信贷机构达成抵押或信用担保合约,以促成小额农村金融的开展,从而分散信贷风险。

信贷项目的执行应由村委会组织牵头,将分散的农户生产项目集中起来参与商业保险,以降低风险,克服农业“靠天吃饭”的先天不足问题。

2. 金融机构。农村金融要实现可持续发展,关键的一条就是靠金融机构对贷款机制的不断完善。杨再平认为,应继续推进农村金融机构体制改革,完善金融机构的治理结构,同时加快农村信用社省联社的改革,规范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提高理事会决策的独立性和科学性。

(1)要适应农户资金需求的变化,根据农户信贷资金多层次需求结构确定农村贷款对象。一方面,对于弱势群体可以为其提供服务,降低交易成本,降低信息不对称,从而解决抵押品的缺乏问题。另一方面,农村金融机构要转变思路。农

村金融的客户虽然还是农户,但是农户从事的已经不只是农业,甚至不是广义的农业。农村金融机构要支持农户这种从生存到发展、从简单生活到生产经营、从简单再生产到扩大再生产、从农业到非农业的发展,甚至是到农业产业化发展。

(2)采用灵活的利率政策和其他手段,营造良好的信用环境,鼓励农户合理使用和按时归还贷款,防止农户的道德风险,减少在农贷使用中的“寻租”现象。向贷款者发放贷款的利率应允许有较大的灵活性,这是农村金融能否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之一。

(3)增强创新意识。农村金融机构要扎根农村、了解农村的实际需要,结合当地农业发展特点开发出适合当地农业发展的农村金融模式。

(4)完善金融机构的激励与约束机制,提升内部管理水平。金融机构是高风险行业,要坚持把防控风险、稳健经营作为可持续发展的根本;要规范信贷风险管理,提升风险管理效率;要构建新型考核评价体系,提高放贷人员的工作积极性。

3. 政府。从政府角度来看,应坚持农村金融的市场化运作。在农村金融的转变过程中,政府和市场的“双重缺位”是许多国家都存在的一种现象。因此,当前讨论政府在我国农村金融中的作用,核心问题在于政府以何种方式介入以及如何确保政府介入后的效率问题。这就要求政府从指导思想、政策、运营管理上,实现从补贴农贷向持续性农村贷款的转变。而实现这一转变的关键是经济策略和经营目标或宗旨的转变。笔者认为,政府可以从以下三个方面推进农村金融的发展。

(1)运用相应的财政政策降低农贷风险。农贷具有一般商业贷款所不具备的公益性,因此需要相应的国家财政政策予以引导和帮助。这里需要强调的是,财政的各项补贴措施应当与农贷的扶贫效果相挂钩。

(2)建立农业重大自然灾害风险补偿制度。政府需要尽快建立起完善的农业重大自然灾害政策性保险和商业保险体系,以降低重大自然灾害给农民带来的损失。

(3)实现农村土地抵押融资的合法化。农民在贷款的时候就可以用土地作为抵押物,这有利于贷款的实现。同时这也是农业产业化发展的新趋势。

农村金融作为一种基于市场制度又超越市场机制的扶贫模式,既非完全的政府行为,又非完全的市场行为。在新的经济环境下,实现农村贷款的可持续发展是一个需要不断探索的过程。

主要参考文献

1. 何大安. 中国农村金融市场风险的理论分析. 中国农村经济, 2009; 7
2. 成思危. 改革与发展: 推进中国的农村金融. 北京: 经济科学出版社, 2007
3. 杜晓山等. 中国小额信贷十年.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5